

镇江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文件

镇建质监〔2022〕5号

关于开展2022年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 专项检查的通知

各市、区质监站，检测机构：

为了加强我市工程质量检测机构的监督管理，进一步规范工程质量检测机构的质量行为，根据建设部141号令和《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关于实行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综合报告制度的通知》（苏建规字〔2020〕8号）、《关于进一步加强我省地基基础工程检测监管工作的通知》（苏建质〔2021〕4号）文件要求，结合我站2022年工作计划，决定开展全市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专项检查。现将检查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检查对象

镇江市行政区域内开展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活动的检测机构。

二、检查内容

按照《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管理办法》《江苏省建设工程质量检测规程》《江苏省建设工程质量检测行为执法检查手册》及近

年来省、市建设主管部门对检测工作的有关要求等方面进行检查。

三、检查方式及时间安排

1. 市质监站组织专家组对检测机构进行监督检查。
2. 检查时间为 2022 年 6 月中上旬。

四、注意事项

1. 各检测机构要高度重视本次检查工作，充分认识当前工程质量检测行业存在的问题，自觉规范检测行为。通过检查提高机构自身检测水平和检测质量。

2. 检查组应在各辖市区质量监督机构的配合下，认真开展检查工作，注重将发现的问题与指导帮扶工作相结合。同时，在检查中，应严格执行中央“八项规定”，不得徇私舞弊。

镇江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

2022 年 5 月 26 日

